

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16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6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同意选举李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